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AN HAITIAN ANTENNA TECHNOLOG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7)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發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評估現時獲得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重大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應聯交所之要求刊發本公佈。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評估現時獲得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重大虧損。預期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開發成本和存貨之減值。董事會將繼續審視本集團之營運及策略以應付面前的挑戰。

本公司現時仍在確定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該等資料需要受到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必請小心細閱預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刊發的本集團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 僅供識別

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西安海天天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肖良勇教授

中華人民共和國，西安，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良勇教授、肖兵先生及左宏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茂生先生、孫文國先生、李文琦先生、叢春水先生及林德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書喜教授、雷華鋒先生及強文郁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內容有所誤導；(3)本公佈內表達的意見是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